

仁寿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仁发改〔2021〕222号

仁寿县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仁寿县板桥镇 2021 年河口社区、柏树村 4 条村道加宽项目立项的批复

仁寿县板桥镇人民政府：

你镇《关于仁寿县板桥镇 2021 年河口社区、柏树村 4 条村道加宽项目立项的请示》（仁板府〔2021〕32 号）收悉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四川飞凡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的《仁寿县板桥镇 2021 年河口社区、柏树村 4 条村道加宽项目实施方案》，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。

一、项目名称

仁寿县板桥镇 2021 年河口社区、柏树村 4 条村道加宽项目

二、项目代码

2109-511421-18-01-590226

三、项目建设地址

板桥镇河口社区、柏树村

四、项目业主及负责人

项目业主：河口社区居民委员会

项目负责人：冷建超

五、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

本项目计划硬化及加宽公路 6.527 公里，路面宽 4.5 米。

六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总投资 330.5433 万元，其中：建安工程费用 320.5433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财政补助资金 274.36 万元，自筹资金 56.1833 万元。

七、项目建设时间

3 个月

八、项目建设方式

该项目资金规模小，施工技术简单，参照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村庄建设项目施行简易审批的指导意见》（发改农经〔2020〕1337 号）文件精神，由村集体经济组织组织当地群众组建施工队伍，通过以工代赈（村民自建）的方式，严格按照实施方案、工程设计、技术规范和质量标准施工，其中：发放劳务报酬必须达到财政投资的 10% 以上。

九、环保和节能

项目的建设请严格执行环境保护“三同时”制度，落实好各

项环保措施；严格按照项目节能审查意见落实好各项节能措施。

十、实施要求

请接此批复后，按照项目基本建设制度要求，严格执行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和规范新开工项目管理的通知》（国办发〔2007〕64号）的有关规定；切实加强项目管理，严控工程投资；确保工程质量，提高投资效益。



仁寿县发展和改革局

2021年9月3日 印发
